

点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点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委托，对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后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1）第5247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点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一、无法表示意见的内容

点点客公司2020年发生亏损4,274,822.3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点点客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26,017,413.40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连续为负数，财务状况持续恶化。我们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点点客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1、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审计意见专项说明无异议。

2、董事会出具的该专项说明，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公司实际情况。

3、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点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